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 二、收入决算表 6
- 三、支出决算表 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3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28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29
-------	----

第六部分 附件

.....	32
-------	----

第一部分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竹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纳入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1.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2,205.4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89.60
八、其他收入	8	127.06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2,295.0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295.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2,295.04	总计	26	2,295.04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95.04	2,167.98					127.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05.44	2,078.38					127.06
20404	检察	2,205.44	2,078.38					127.06
2040401	行政运行	1,466.68	1,432.45					34.2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41	451.58					92.83
2040409	“两房”建设	16.58	16.58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77	17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0	8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0	89.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0	8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95.04	1,556.28	738.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05.44	1,466.68	738.76			
20404	检察	2,205.44	1,466.68	738.76			
2040401	行政运行	1,466.68	1,466.6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41		544.41			
2040409	“两房”建设	16.58		16.58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77		17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0	8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0	89.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0	8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2,078.38	2,078.3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89.60	89.6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167.98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67.98	2,167.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167.98	总计	28	2,167.98	2,16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7.98	1,522.05	645.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78.38	1,432.45	645.93
20404	检察	2,078.38	1,432.45	645.93
2040401	行政运行	1,432.45	1,432.4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1.58		451.58
2040409	“两房”建设	16.58		16.58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77		17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0	8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0	89.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0	8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0.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9.24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7.99	30202	印刷费	9.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7.18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35	30206	电费	3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4	30207	邮电费	6.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9	30211	差旅费	3.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8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8.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1.00
30305	生活补助	2.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5.6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4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9			
人员经费合计		1,317.26	公用经费合计				20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5		64	43	21	6.5	65.24		64	43	21	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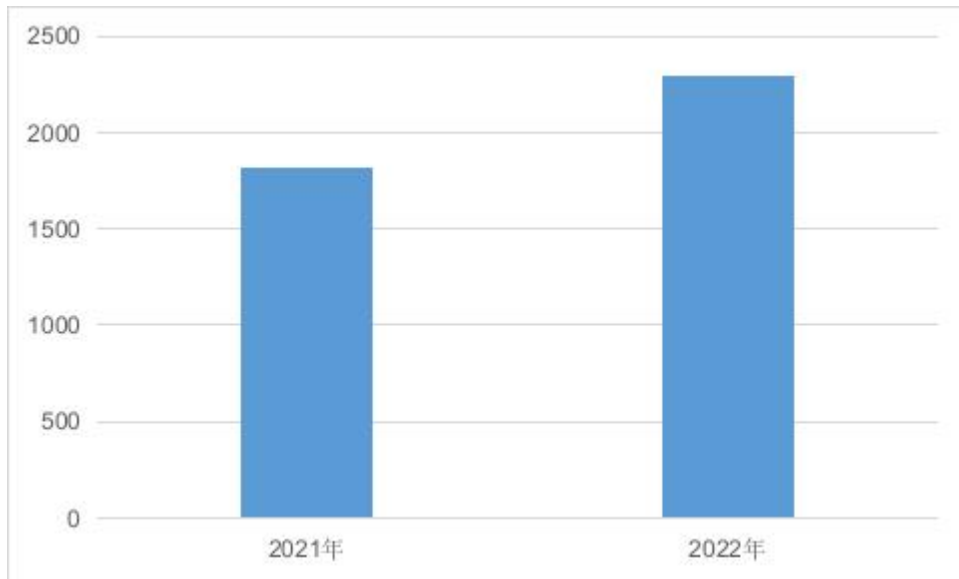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数，此数据由单位自己填报。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95.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78.8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导致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大。（2）办案区改造项目由于概算金额小于下达资金的金额，导致结余 16.58 万元。且 2022 年收到当地财政拨付的基建项目经费 127.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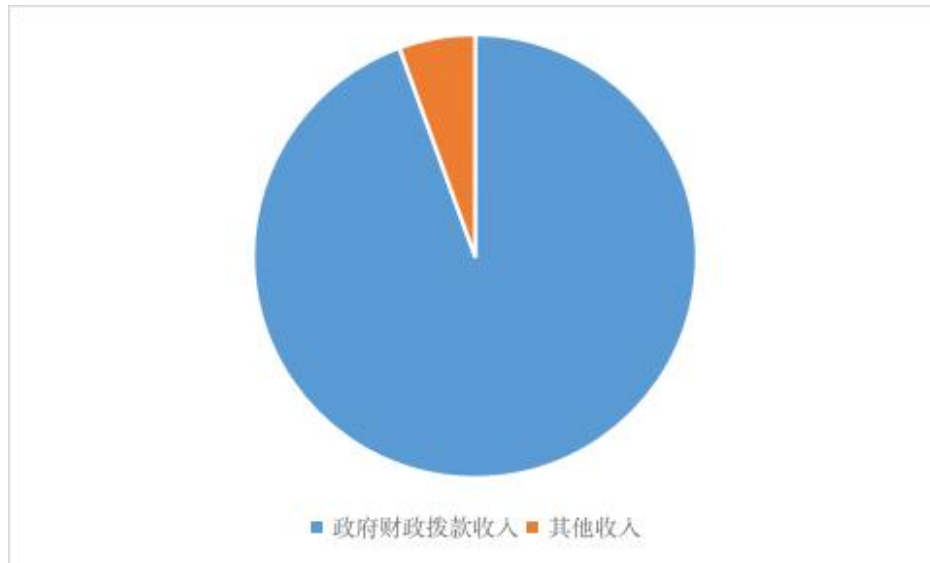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295.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78.8 万元，增长 2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67.9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其他收入 127.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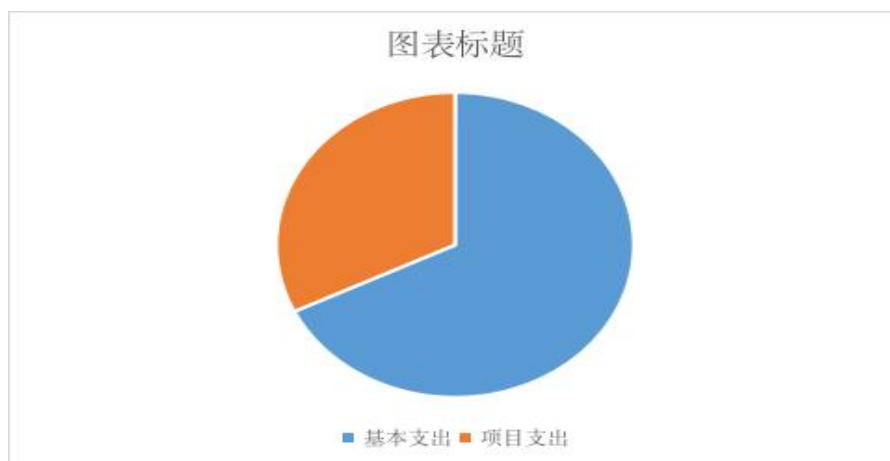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295.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78.8 万元，增长 26%。其中：基本支出 1556.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8%；项目支出 738.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2%。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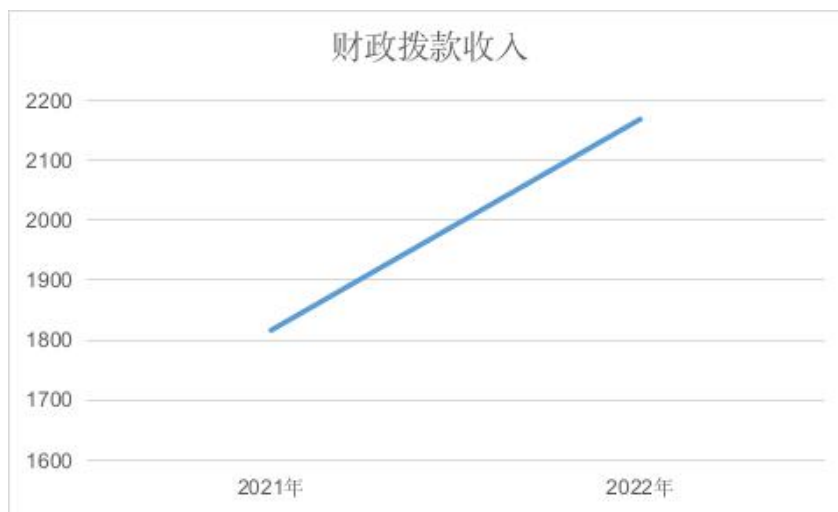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67.9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1.74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2）办案区改造项目由于概算金额小于下达资金的金额，导致结余 16.58 万元至 2022 年度。综合导致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较 2021 年度增长。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7.9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51.74 万元。增加 19.3%。主要原因是（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2）办案区改造项目由于概算金额小于下达资金的金额，导致结余 16.58 万元至 2022 年度。综合导致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较 2021 年度增长。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7.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1.74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为 2022 年度支出。（2）办案区改造项目由于概算金额小于下达资金的金额，导致结余 16.58 万元至 2022 年度。综合导致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1 年度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7.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类）支出 2078.38 万元，占 95%。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检察机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检察业务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9.6 万元，占 5%。主要是用于检察机关开支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其中：

1. 公共安全(类)。年初预算为 18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为 2022 年度支出。（2）

办案区改造项目由于概算金额小于下达资金的金额，导致结余 16.58 万元至 2022 年度。综合导致 2022 年度决算数较 2021 年度大。

其中，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78.5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32.45 万元 1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2021 年两项奖励未发放，结转到 2022 年的人员经费有 184.94 万元，为 2022 年度支出；（2）2022 年追加了法检绩效 45.47 万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451.5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51.58 万元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 193.8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7.77 万元 10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2022 年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了压减，主要压减金额为检察监督（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22.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1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4.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较上年增加 42.65 万元，增长 1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对压减了一般性支出，其中公务接待费压减了 3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包含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43 万元，导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出境）费：0 元，我院无此项预算及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43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包含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43 万元，导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43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包含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43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费、保险费、维修费等运行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较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为一般性支出的压减，二是我院在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来我院指导工作的上级，主要是开展指导、监督、调研等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 30 个，148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省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的 207.79 万元减少 3 万元，降低 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了一般性支出，其中基本支出压减 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8.85 万元，增加 31%。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使用情况，2021 年人均费用 2.78 万元，不足以支撑机关运行

的支出，故 2022 年度预算中，对机关运行费进行了调整，使得其适应现阶段工作的需要，增加部分主要用于日常运行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6.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0.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571.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竹溪县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公正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院

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维度，都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绩效目标。

详情见附件《2022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2022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整体部门自评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7.77万元，执行数为177.7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度司法救助人数14人；二是认罪认罚适用率达到90.34%；三是检察长和副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人数4人；四是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60件；五是对看守所覆盖率100%；六是各类诉讼监督案件数132件；七是不超预算；八是国家司法救助金使用的合规；九是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大于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年各项目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都有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是目标设置不合理，一方面目标设置没有随着每年的工作实际进行调整，另一方面，目标设置不够全面，同时指标值的设置没有涵盖其他应纳入绩效考核的目标值。下一步整改措施：根据2022年的绩效评分情况，我院在绩效目标设置中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一是在指标值设置上要及时和各部门沟通，保证指标值的科学性；二是指标值的设置应全面，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都应包含在绩效考核的范围内；三是加强学习，在绩效考核工作中，还存在很多短板，应多向专业人

士请教，弥补欠缺。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执行数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司法鉴定案件达到 22 件；二是年度建设、维护检察保密系统数量 10；三是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达到 98%；四是信息系统正常使用；五是信息系统用户满意度达到 90%；六是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整改措施：一是在指标值设置上要及时和各部门沟通，保证指标值的科学性。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2.18 万元，执行数为 232.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每年维护车辆数 8 辆；组织公众开放日次数 3 次；年度网络、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的数量 90 条；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的满意度达 98%；信息系统用户的需求满足大于 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的设置应该根据每年的的工作侧重点进行动态调整，否则将脱离工作实际，不能起到绩效监控的作用。下一步整改措施：根据实际，全面统筹各项工作，补齐短板弱势，保证各项工作按照年初计划的路线行进；根据 2022 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给以后年度的绩效指标设置提供参考，并且加强和各部门的沟通协调，了解各部门指标完成情况，在下年度的绩效指标设置中及时进行调整补充，使得绩效指标设置更为合理。

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140 万元，执行数为 1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房屋维修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二是房屋维修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三是房屋维修经费使用合规；四是成本控制率达到 100%；五是干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整改措施：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

《2022 年度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综合考虑历年预算收支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科学、合理编报当年度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遗漏，从而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发生较大偏差，避免年中进行大额调整。对基建支出应综合考虑审批流程及相关准备工作造成的滞后影响，避免因前期工作不到位而造成有预算，但无法执行的情况。

二是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执行率。项目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向上级院申请调整，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致使预算分配不合理，项目无法执行的情况。进行预算调整要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预算调整后的支出，避免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低下的情况出现。

三是收支全面纳入预算，完整规范编制年度预算。各单位将所有收支都纳入预算管理，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和规范。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一是加强本院绩效评价管理。本年度我院绩效评价情况较上年度有明显的提高和改

善，但是仍然存在对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够、重视程度不高的情况，以后年度还需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的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树立“用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绩效管理制度依然不够健全完善，仍然需要省院加强指导，有效提高基层院绩效管理水平，使基层院建立与自身实际情况相符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为以后更加深入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夯实基础，先从项目绩效管理入手，逐步扩大至整体，逐步地建立起以绩效管理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建立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将其贯彻至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望上级院加强对基层绩效评价工作人员的专业化培训，以提升其专业水平，从而不断提高基层院绩效评价工作的效率与质量。

二是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建立更加完善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结合单位情况，选择与实际业务关联性强，能有效考评执行效果的绩效指标，综合考虑历年执行情况，进行更加科学化、合理化的指标值设定，指标内容与执行效果息息相关，做到“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对难以考评的指标值进行剔除，保证指标值容易获得，有充分的材料进行支撑。对于整体支出的指标设置要考虑单位的主要工作和相关的职能，指标设置体现出整体性，能对单位整体工作进行考核评价。通过科学合理的指标设置，增强绩效评价可信度，并使绩效评价具有可比性，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无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如当地财政给予的经费扶持。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 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绩效评分 98.67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维度，简要分析完成的绩效目标和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运行成本总分值 8 分，得分 7 分。包含三项二级指标，五项三级指标，分别为公用经费控制中的公用经费控制率，年初目标值为小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91.92%（实际完成情况为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91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07.49 万元）；在职人员控制率，年初指标为小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96%（实际完成情况为在职人员数 50 人/核定编制数 52 人）；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中的会议费控制率不适用（2022 年度无会议费的预算与支出）、工程建设支出控制率年初指标为小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实际完成情况为工程建设预算数 16.58 万元，支出 16.58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年初指标为小于等于 0%，实际完成值 151%（实际完成情况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70.5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28 万元。未完成原因为 2022 年度的预算数包含了公车购置费 43 万元，

而 2021 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总数无公车购置费，导致比例差异较大）。

（2）管理效率总分值 22 分，得分 22 分。包含六项二级指标，其中战略管理指标：中长期规划相符性年初目标值为相符，实际完成值为相符、工作计划健全性年初目标值为健全，实际完成值为健全；预算编制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年初目标值为科学，实际完成值为科学、预算编制合理性年初目标值为合理，实际完成值为合理、立项规范性年初目标值为规范，实际完成值为规范、预算调整率年初目标值为 0，实际完成值为 0；预算执行指标：预算执行率年初目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等于 100%、结余结转率年初目标值为 0，实际完成值为 0、政府采购执行率年初目标值为小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0、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年初目标值为不适用，实际完成值为不适用；绩效管理指标：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年初目标值为不适用，实际完成值为不适用、绩效目标合理性年初目标值为合理，实际完成值为合理、绩效监控开展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绩效评价覆盖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评价结果应用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资产管理指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年初目标值为健全完善，实际完成值为健全完善、资产管理规范性年初目标值为完整合理规范，实际完成值为完整合理规范。财务管理指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年初目标值为合法合规完整，实际完成值为合法合规完整、会计核算规范性年初目标值为真实准确

完整，实际完成值为真实准确完整、资金使用合规性年初目标值为合规，实际完成值为合规。

（3）履职效能总分值 32 分，得分 32 分。包含 8 个二级指标，其中刑事检察：认罪认罚适用率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70%，实际完成值为 90.34%、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为 460，实际完成值为 472、刑事执行违法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6，实际完成值为 8、巡回检察完成率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行政检察：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为 1，实际完成值为 1。民事检察：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为 2，实际完成值为 2。公益诉讼检察：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35，实际完成值为 60。控告申诉：信访案件处理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

（4）社会效应指标总分值 28 分，得分 28 分。包含 8 个二级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 4 个：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2，实际完成值 2、办理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2，实际完成值 2 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2，实际完成值 2、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实际完成值 14、帮助办理信息网络犯罪案件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5，实际完成值 19。社会效益指标 3 个：不起诉同比上升率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17%、社会治理类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实际完成值 12、依法不捕同比上升率年初目

标值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50%。生态效益指标 1 个：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5 件，实际完成值 7 件。

(5) 可持续发展能指标总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5.67 分。包含三项二级指标，其中体制机制改革指标：服务体制改革成效年初目标值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良好、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年初目标值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良好。人才支撑指标：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大于等于 100%、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年初目标值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良好、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3 个硕士以上学历人才，实际完成值为 2 个。科技支撑指标：信息化建设情况年初目标值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良好、技术信息设施设备更新次数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1 次，实际完成值为 1 次、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

(6) 满意度指标总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4 分。包含两个二级指标，其中援助对象满意度指标：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内部干部满意度指标：离退休干部对检察体制机制改革的满意度年初目标值为 98%，实际完成值 98%。

2. 从绩效创新型指标维度，简要分析创新型指标的完成情况及占比。

本年度创新性指标设置数为 8 个，总指标设置数为 51 个，创新性指标占比 15%。完成情况较好。其中包含预算编

制科学性指标，年初目标值科学，实际完成值科学、认罪认罚适用率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70%，实际完成值 90.34%、不诉同比上升率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17%、社会治理类案件办理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实际完成值 12、依法不捕同比上升率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50%、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5 件，实际完成值 7 件、技术信息设施设备更新次数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 次，实际完成值 1 次、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年初目标值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

（三）主要成效、存在的突出问题 and 原因

包括核实和评述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列举本年度部门主要成效、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原因。

核实和评述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2021 年度我院绩效自评评分 93.74，主要扣分项为公经费变动率。2022 年度在该项指标中，得分为满分 2 分，完成情况较上年度有所改善。

主要成效：（一）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以护航党的二十大为主线，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批准和决定逮捕 30 人，同比下降 10%；依法提起公诉 134 人，同比下降 7.5%。深入落实少捕慎诉慎押[1]刑事司法政策，推动全市业务质效拉练“不诉”专场会议精神落地见效，依法不捕 35 人，同比上升 150%；不起诉 100 人，同比上升 117%。积极开展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工作，共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2]196 人，同比上升 32.4%。提出确定型量刑建议

100人，同比上升23.4%。在反腐败斗争中履职尽责，办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8人，同比上升100%。（二）切实防范化解风险。强化底线思维，办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经济犯罪2件2人；协同推进“断卡”行动，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犯罪19件49人。加强各类风险隐患研判预警，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12件。针对某乡镇故意伤害案频发的现状发出检察建议，有力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积极落实“八号检察建议”[3]，班子成员带队到20余家企业实地走访，帮助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三）不断强化溯源治理。健全检察长接访、领导包案等工作机制，全面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受理来信来访58件次，答复率达100%。主动挖掘司法救助线索，办理案件14件，发放救助金15.5万元。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举行公开听证80次，听证范围实现“四大检察”全覆盖。以“政法干警平安法治大宣讲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发放资料5000余份，提供咨询70余次，帮助促进全民法治观念养成。（四）答好优化营商环境“政治题”。不断完善检察环节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各项举措，依法严厉打击合同诈骗、串通投标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办理案件14件26人。建立健全涉市场主体案件案管标注、质量评查机制，对30件涉营商案件开展质量评查，进一步压紧压实服务企业发展的检察责任。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4]，通过检察建议模式督促各类企业依法合规经营，有力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五）打好服务绿色发展“特色牌”。紧紧围绕建设“乡村

振兴先行区、绿色发展示范县”的总目标，充分发挥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职能，以能动履职护航绿色发展。共起诉盗伐滥伐林木、非法狩猎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7件9人，发出检察建议21件。建立“河湖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等协作组织体系，与八家行政单位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协调联动机制建设座谈会，协同发力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六）守好司法为民“主阵地”。扎实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帮助解决突出问题6个。深入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没完没了抓好“一号检察建议”[5]，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2件，对涉罪未成年人不捕3人、不诉3人、附条件不起诉1人。4名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15场次，帮助9000余名青少年扣好“第一粒扣子”。围绕食品安全领域开展专项检察活动，系统梳理该领域行政处罚案件，从中立办案件4件，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七）刑事检察持续优化。充分发挥政法协同平台[6]应用效能，共监督立案4件6人、撤案3件4人，追诉漏犯2人、追诉漏罪1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31件。持续强化精准监督，提出刑事抗诉2件2人。加强刑事执行监督，办理刑事执行违法案件8件，控告举报申诉案件4件，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2件。强化能动司法履职效能，在鄢阳区司法矫正机构开展交叉巡回检察工作，推动社区矫正工作依法规范进行。（八）民事检察精益求精。不断提高检察监督的实效性和精准度，共办理审判程序监督案件2件、执行监督案件2件，提出检察建议被法院采纳；办理

类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 1 件，提请市院抗诉获支持。致力纾解群众“急难愁盼”，通过支持起诉帮助 2 名未成年人成功追索抚养费，案件被《检察日报》刊登报道。（九）行政检察成效明显。办理行政审判活动监督案件 1 件、行政执行活动监督案件 2 件，向行政机关发送检察建议 6 件。办理的敖某某诉竹溪县某行政单位不履行法定职责抗诉案，解决了长达十几年的纠纷，获评“全国行政检察优秀案例”，并在全省行政检察业务培训班上作分享交流。（十）公益诉讼深入推进。立办公益诉讼监督案件 59 件，制发检察建议 48 件，通过诉前磋商程序办结 10 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 1 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2 件。吸纳志愿者参与“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成功办理了全市首例借助此平台获取线索公益诉讼案，该做法被十堰市电视台专题报道。坚持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对相关部门落实检察建议情况进行回访，确保诉前检察建议落到实处。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在职在编人数为 50 人，硕士学历 2 人，占比 4%，从学历层次来看，高学历人才储备存在欠缺。主要原因因地域经济发展不足以吸引高素质人才，且财政资金在高学历人才储备上投入不够，没有相应的保障机制，没有完善的制度保障，无法留住高学历人才。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在整体绩效水平提升方面，我们要做的还有很多，一是要发挥现有的优势效应，保证整体绩效水平不掉队，另一方面对薄弱环节发起攻势，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下功夫，一是加强领导，建立健全人才工作机制，提高竞争力，关键靠人才，我院一向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干警多渠道进修学习，为干警进修学习提供良好的制度基础，采取多种措施，切实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二是把人才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三是拓宽渠道，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参加开展各类培训，参加市级各类业务评比等形式加强人才培养，建立健全定期知识更新、业务进修、执法培训学习和继续教育制度；四是组织干部实地学习兄弟院的先进做法，进行业务拉练、一对一传帮带活动。五是落实人才队伍的职级晋升工作，为优秀人才提供更优质的平台；六是继续关心人才工作环境、生活条件，调动积极性，发挥创造性，为人才发挥作用提供优良的服务与支持。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我院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结合工作计划，将在下年度预算中充分保障外出交流、业务素质提升、干警培训相关配套支出，给人才储备工作提供良好的财力支撑。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县委县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部门支出情况：2022年我单位支出为2295.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51.49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58.88%；公用经费204.79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8.92%；项目经费738.76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32.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71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车购置费43万元。较2021年增加了43万元，增加原因是2022年有43万元的公车购置费预算及支出。2022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65.24万元，其中车辆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车购置费43万元，公务接待费1.24万元。较2021年支出22.59的万元，增加了42.65万元，理由同上。

县委县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一是强化政治担当，在保安全、护稳定上践行检察使命；二是坚持能动司法，在促发展、惠民生上彰显为民情怀；三是聚焦主责主业，在强监督、重办案上扛起检察担当

2、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及时推出具有检察特色、符合法治精神的新举措，不断改进服务方式，增强服务实效，确保检察工作始终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为竹溪县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提供了法律保障；加强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工作，较好的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了诉讼监督工作，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通过查办部分案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积极促进和谐稳定，人民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在进行本年度绩效自评前期和进行期，我院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从绩效目标的设置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的角度做了综合研判，并且及时和业务部门进行对接，了解绩效目标设置与业务工作的衔接，保证绩效目标的设置落到实处，达到绩效目标的完成有监督提升工作的作用。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运行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公用经费控制实际完成值 91.92%：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91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07.49 万元=91.92%；在职人员控制率实际完成值 96%：在职人员数 50 人/核定编制数 52 人=96%；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中的会议费控制率不适用：2022 年度无会议费的预算与支出、工程建设支出控制率实际完成值 100%：实际完成情况为工程建设预算数 16.58 万元，支出 16.58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实际完成值 151%：实际完成情况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70.5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28 万元。未完成原因为 2022 年度的预算数包含了公车购置费 43 万元，而 2021 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总数无公车购置费，导致比例差异较大。

2. 管理效率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战略管理：根据上级院及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我院设置了 2022 年度的中长期规划及工作计划：一是强化政治担当，在保安全、护稳定上践行检察使命；二是坚持能动司法，在促发展、惠民生上彰显为民情怀；三是聚焦主责主业，

在强监督、重办案上扛起检察担当。同时，该规划具有可操作性，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相匹配。

预算编制：根据上级院的统筹安排，在进行 2022 年预算编制工作中，结合二下控制数与我院的实际，合理的编制了 2022 年预算，保证各项工作的经费保障，编制的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按照规定标准编制，测算依据充足。12309 项目建设的立项依据充足，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经过了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等。2022 年年我院无预算调整项。

预算执行：2022 年度决算收入 2295.04 万元，决算支出 2295.04 万元，执行率 100%。无结余。政府采购预算数 0，实际执行数 110.15 万元。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0，实际缴纳 0。

绩效管理：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不适用。绩效目标设置是根据部门提供的数据进行合理设置，反映了工作中的各个方面，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按照上级要求，按期完成了绩效运行监控汇总分析工作。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2022 年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 4 个，全部纳入绩效评价，同时进行了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对评价结果中的扣分项进行了汇总分析，保证在下年度工作中进行改进。

资产管理：2022 年根据经济责任审计情况，我院进行了

财务制度修改，对包括资产管理在内的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工作进行了规范。同时于2022年10月进行了资产盘点，账实相符，上年度收入的房屋出租收入也及时上缴到省专户。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对收入支出、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方面做了规定。在会计核算方面，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核算，确保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在资金使用方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无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支出无交叉重复。

3. 履职效能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本年度我院刑事检察、行政检察、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控告申诉等工作取得了新进展，为以护航党的二十大为主线，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服务保障大局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具体数据详见评价结果应用。

4. 社会效应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紧紧围绕建设“乡村振兴先行区、绿色发展示范县”的总目标，充分发挥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职能，以能动履职护航绿色发展。共起诉盗伐滥伐林木、非法狩猎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7件9人，发出检察建议21件。建立“河湖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等协作组织体系，与八家行政单位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协调联动机制建设座谈会，协同发力实

现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

5.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坚持能动司法，在促发展、惠民生上彰显为民情怀。不断完善检察环节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各项举措，依法严厉打击合同诈骗、串通投标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建立健全涉市场主体案件案管标注、质量评查机制。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通过检察建议模式督促各类企业依法合规经营，有力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打好服务绿色发展“特色牌”。紧紧围绕建设“乡村振兴先行区、绿色发展示范县”的总目标，充分发挥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职能，以能动履职护航绿色发展。

6.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健全检察长接访、领导包案等工作机制，全面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受理来信来访 58 件次，答复率达 100%。主动挖掘司法救助线索，办理案件 14 件，发放救助金 15.5 万元，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每年邀请退休干部进行座谈，对退休干部进行慰问，了解他们的需求和困难，对困难党员进行帮扶，退休干部满意度 100%。

（四）存在的其他问题和原因

反映本年度部门存在的突出问题之外的其他问题和原因。

无。

（五）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1 年度我院绩效自评评分 93.74，主要扣分项为公经费变动率。2022 年度在该项指标中，得分为满分 2 分，完成情况较上年度有所改善。

（六）其他佐证材料

公用经费控制：参考 2022 年度预算文本及 2022 年度决算数据。

在职人员控制：参考 2022 年度实有在职在编人数及编制机构下达的编制文件。

会议费控制率：参考 2022 年度预算文本及 2022 年度决算数据。

工程建设支出控制率：参考 2022 年度预算文本及 2022 年度决算数据。

“三公经费”变动率：参考 2022 年度预算文本及 2021 年度预算文本。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参考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工作计划健全性：参考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预算编制科学性：参考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审核情况及预算编制文本。

预算编制合理性：参考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审核情况及预算编制文本。

立项规范性：参考 12309 项目立项资料。

预算调整率：参考 2022 年竹溪县人民检察院预算审批事项明细表。

预算执行率：参考 2022 年决算支出及收入数据。

结余结转率：参考 2022 年决算支出及收入数据。

政府采购执行率：参考 2022 年预算文本及 2022 年决算数据。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参考参考 2022 年预算文本及 2022 年决算数据。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不适用。

绩效目标合理性：参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及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反映的业务数据情况。

绩效监控开展率：参考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绩效评价覆盖率：参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参考上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资产管理健全性：参考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财务制度修订版。

资产管理规范性：参考 2022 年度资产管理年报。

会计核算规范性：参考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资金使用合规性：参考 2022 年度账务处理。

履职效能及社会效应等指标参考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体制机制改革参考 2022 年度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人才支撑参考政治部提供的人才队伍管理相关材料。

科技支撑参考信息技术部门负责人提供的相关数据。

满意度指标参考控告申诉部门提供的司法援助等相关数据及政治部门提供的退休干部慰问及开展活动情况。

附件 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1556.28	项目支出总额			738.76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以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锚定“争先进位、勇创一流”的工作目标,推动检察业务综合数据特别是刑事业务数据跻身全市前列,为高质量法治竹溪建设提供有力的检察保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类	指标 权重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运行 成本 (7)	公用经费 控制	公用经费控 制率	绩效基 本型	2	≤100%	91.92	2	
		在职人员 控制	在职人员控 制率	绩效基 本型	2	≤100%	96%	2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 率	会议费控制 率	绩效基 本型	1	100%	100%	1
			工程基本建设 支出控制率	工程基本建设 支出控制率	绩效基 本型	2	≤100%	100%	2
			“三公经 费”变动率	“三公经 费”变动率	绩效基 本型	1	≤0%	151%	0
	管理 效率 (22)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 相符性	中长期规划 相符性	绩效基 本型	1	相符	相符	1
			工作计划健 全性	工作计划健 全性	绩效基 本型	1	健全	健全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 学性	预算编制科 学性	绩效创 新型	1	科学	科学	1
			预算编制合 理性	预算编制合 理性	绩效基 本型	1	合理	合理	1
			立项规范性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 本型	1	规范	规范	1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 本型	2	等于0	0	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 本型	2	等于100%	100%	2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 本型	1	等于0	0	1
			政府采购执 行率	政府采购执 行率	基本性 指标	1	≤100%	0	1
			非税收入预 算完成率	非税收入预 算完成率	绩效基 本型	1	≤100%	100%	1

年度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22)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理	合理	1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1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1	完整、合理、规范	完整、合理、规范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法、合规、完整	合法、合规、完整	1
		财务管理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1	真实、准确、完整	真实、准确、完整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规	合规	1
	刑事检察		认罪认罚适用率	绩效创新型	4	≥70%	90.34%	4
	履职 效能 (32)	刑事检察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460	472	4
		行政检察	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1	1	4
		民事检察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2	2	4
公益诉讼检察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绩效基本型	4	≥35件	60	4	
控告申诉		信访案件处理率	绩效基本型	4	等于100%	100%	4	
刑事检察		刑事执行违法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于6	8	4	
刑事检察		巡回检察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4	≥100%	100%	4	

社会 效应 (28)	经济效益	财产刑执行监 督案件	绩效基 本型	4	≥2	2	4
	经济效益	办理涉众型经 济犯罪案件	绩效基 本型	2	≥2	2	2
	经济效益	破坏市场经济 秩序的犯罪案 件办理数	绩效基 本型	2	≥10	14	2
	经济效益	办理帮助信息 网络犯罪活动 犯罪案件数	绩效基 本型	4	≥15	19	4
	社会效益	不起诉同比上 升率	绩效创 新型	4	≥100%	117%	4
	社会效益	社会治理类案 件办理数	绩效创 新型	4	≥10	12	4
	社会效益	依法不捕同比 上升率	绩效创 新型	4	≥100%	150%	4
	生态效益	办理生态环境 和资源保护公 益诉讼案件数	绩效创 新型	4	≥5 件	7	4
可持 续发 展能 力 (5.67)	体制机制 改革	服务体制 改革成效	绩效基 本型	1	良好	良好	1
		行政管理体 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 本型	1	良好	良好	1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 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 本型	0.5	≥100%	≥100%	0.5
		干部队伍体 系建设规划 情况	绩效基 本型	0.5	良好	良好	0.5
		高学历、高 层次人才储 备率	绩效基 本型	1	≥3 个硕士以上 学历人才	2 个	0.67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 情况	绩效基 本型	1	良好	良好	1
		技术信息设施 设备更新次数	绩效创 新型	0.5	≥1 次	1	0.5
		应用系统升级 或维护成功率	绩效创 新型	0.5	100%	100%	0.5

	满意度 (4)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司法救助对象的满意度	绩效基 本型	2	100%	100%	2
		内部干部满意度	离退休干部对 检察体制机制	绩效基 本型	2	100%	100%	2
总分	98.6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三公经费”变动率年初目标值为小于等于 0%，实际完成值 151%，其中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70.5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数 28 万元。未完成原因为 2022 年度的预算数包含了公车购置费 43 万元，而 2021 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总数无公车购置费，导致比例差异较大）。</p> <p>高层次、高层次人才储备率不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目标。竹溪县人民检察院在职在编人数为 50 人，硕士学历 2 人，占比 4%，从学历层次来看，高学历人才储备存在欠缺。主要原因因地域经济发展不足以吸引高素质人才，且财政资金在高学历人才储备上投入不够，没有相应的保障机制，没有完善的制度保障，无法留住高学历人才。</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一是加强领导，建立健全人才工作机制，提高竞争力，关键靠人才，我院一向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干警多渠道进修学习，为干警进修学习提供良好的制度基础，采取多种措施，切实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二是把人才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三是拓宽渠道，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参加开展各类培训，参加市级各类业务评比等形式加强人才培养，建立健全定期知识更新、业务进修、执法培训学习和继续教育制度；四是组织干部实地学习兄弟院的先进做法，进行业务拉练、一对一传帮带活动。五是落实人才队伍的职级晋升工作，为优秀人才提供更优质的平台；六是继续关心人才工作环境、生活条件，调动积极性，发挥创造性，为人才发挥作用提供优良的服务与支持。</p>							

附件 3

2022 年度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房屋维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0	14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维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小于等于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房屋维修经费使用合规性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在年初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根据计划及时跟项目负责人沟通，保证项目进度，确保工程质量，及成本控制，保证绩效指标的合格。						

2022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7.77	177.7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司法救助人数	大于等于 2 人	14	5
		数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大于等于 70%	90.34%	5
		数量指标	检察长和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数	大于等于 1 人	4	5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立案数	大于等于 35 件	60	5
		数量指标	对看守所覆盖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各类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大于等于 100 件	132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小于等于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金使用的合规性	使用合规	使用合规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大于等于 90%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部分数据应在下年度指标设置时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变动,使得指标值趋于完善科学。				

2022 年度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	2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鉴定案件数	大于等于 20	22	10
		数量指标	年度建设、维护检察保密系统数量	大于等于 1 个	=1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	大于等于 90%	95%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小于等于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息系统用户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9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对各项指标的设置也要适时变化,使得绩效指标逐渐科学完善。				

2022 年度综合运转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竹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2.18	232.1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维护车辆数		8辆	8	20
		数量指标	组织公众开放日数		大于等于3次	3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年网络、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数量		大于等于10条	9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开放日活动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8%	10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大于等于90%	98%	5
满意度指标		信息系统用户的需求满足情况		大于等于90%	98%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的设置也能提升各项工作完成效能。					